

《盘锦富硒大米》标准编制说明

一、标准编制的目的

本企业标准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第六条：“企业生产的产品没有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的，应制定企业标准，作为组织生产的依据”的规定，经检索未见有本产品适用的国家标准、地方标准，特制定本企业标准，作为组织生产和对本产品质量进行判断的依据。

按照中国国家标准法规定，企业产品无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必须制定企业标准。

由于本产品无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因此，我公司根据中国标准化法的规定制定企业标准，作为组织生产销售的依据。

二、工作概况

为了适应市场经济发展和不同的消费需求，我公司计划生产盘锦富硒大米产品。由于该产品标准的基本要素参照GB/T 18824-2008的要求，产品各项要求按照国家标准的检验进行规划。

三、标准内容编制的依据

本标准食品安全指标根据GB 2715-2016《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粮食》、GB 2761-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GB 2762-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805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营养标签通则》、GB/T 18824-2008《地理标志产品 盘锦大米》制定，其中镉限量严于国家标准，其他指标根据产品实测值确定。

四、标准编制的依据

本标准严格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进行编写。

五、企业标准与国家标准比较

项 目	企业标准指标限量	引用标准指标限量	引用标准名称
色 泽	米质半透明，色泽青白	米质半透明，色泽青白	GB/T 18824-2008
气 味	具有本区域大米固有的自然清香味	具有本区域大米固有的自然清香味	GB/T 18824-2008
品尝评分值/分	≥ 75	75	GB/T 18824-2008



垳白粒率/%	≤	30	30	GB/T 18824-2008		
垳白度/%	≤	5.0	5.0	GB/T 18824-2008		
垳, μg/100g		15.0~30.0	15.0~30.0	结合GB/T 22499中对垳含量的要求和GB 28050对富垳营养声称的要求		
碎米	总量, %	≤	10.0	10.0	GB/T 18824-2008	
	其中:小碎米含量, %	≤	1.0	1.0	GB/T 18824-2008	
加工精度		背沟有皮,米胚和粒面皮层去净的占85%以上	背沟有皮,米胚和粒面皮层去净的占85%以上	GB/T 18824-2008		
直链淀粉含量, %		15.0~20.0	15.0~20.0	GB/T 18824-2008		
水分含量, %	≤	一、四季度	二、三季度	一、四季度	二、三季度	GB/T 18824-2008
		15.5	14.5	15.5	14.5	GB/T 18824-2008
胶稠度, mm	≥	60	60	GB/T 18824-2008		
不完善粒含量, %	≤	3.0	3.0	GB/T 18824-2008		
杂质限量	总量, %	≤	0.25	0.25	GB/T 18824-2008	
	糠粉, %	≤	0.15	0.15	GB/T 18824-2008	
	矿物质, %	≤	0.01	0.01	GB/T 18824-2008	
	带壳稗壳, 粒/kg	≤	2	2	GB/T 18824-2008	
	稻谷粒, 粒/kg	≤	2	2	GB/T 18824-2008	
黄粒米含量, %	≤	0.3	0.3	GB/T 18824-2008		
黄曲霉毒素B ₁ , μg/kg	≤	10	10	GB 2761-2017		
赈曲霉毒素A, μg/kg	≤	5.0	5.0	GB 2761-2017		
铅(以Pb计), mg/kg	≤	0.2	0.2	GB 2762-2017		
镉(以Cd计), mg/kg		≤0.2	≤1.8	GB 2762-2017		
总汞(以Hg计), mg/kg	≤	0.02	0.02	GB 2762-2017		
无机砷(以As计), mg/kg	≤	0.2	0.2	GB 2762-2017		
铬(以Cr计), mg/kg	≤	1.0	1.0	GB 2762-2017		
苯并(a)芘, μg/kg	≤	5.0	5.0	GB 2762-2017		



禁用农药及有害物质应符合GB 2761、GB 2762、GB 2763和其他国家有关规定。

六、适用的食品及分类

本标准适用于通过生长过程中喷施富硒有机纳米叶面肥富集而成的稻谷而非收获后添加硒营养强化剂的富硒稻谷为原料，经筛选、去石、磁选、砻谷、谷糙分离、碾磨、抛光、色选、包装等工艺加工制成的富硒大米。

七、适用的食品及分类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或者地方标准的具体内容及依据情况

根据GB 2762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污染物限量》中谷物及其制品中的要求，并结合本企业产品生产特点，通过控制原料及生产加工过程等多项措施，特制定镉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的《大米》食品安全企业标准，具体指标对比如下：

安全指标与国家标准比较如下：

项 目	企业标准	国家标准	标准依据	相关性比较
镉（以Cd计），mg/kg	≤1.8	≤0.2	GB 2762-201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污染物限量	严于国标

八、标准的公示和完善

由于编者水平有限，难免会有不足之处，将在今后不断地提高产品质量，提高标准水平。本企业标准在卫生计生行政部门提供的网站平台上向社会公示，广泛征求意见。公示期结束后，企业可根据公示反馈意见进行完善。联系人：周丽丽，电话：17824229503。

本企业依据权威的检验报告，产品质量能够达到本标准的规定要求，企业也具有实施本标准的条件和措施，能够满足指导和组织批量生产的需求。

